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語言中心 112 年度 越南語 (A) 級檢定課程

112.02.06 修

一、課程主旨：配合全球人才布局策略，讓台灣與世界接軌，透過開設多元語言課程，培育外語人才，讓學生在跨國市場的就業上更具競爭力。

二、上課日期：共 40 堂課

(1) **111-2 學期：每週三**（10 堂課）

③ 月 29 日；

④ 月 12、26 日；

⑤ 月 03、10、17、24、31 日；

⑥ 月 07、14 日。

(2) **111-2 暑假**：（12 堂課）

⑥ 月 26、27、28、29 日；

⑦ 月 03、04、05、06、10、11、12、13 日。

(3) **112-1 學期：每週三**（16 堂課）

⑨ 月 13、20、27 日；

⑩ 月 04、11、18、25 日；

⑪ 月 01、15、22、29 日；

⑫ 月 06、13、20、27 日；

① 月 03 日。

(4) **112-1 寒假**：（2 堂課）

① 月 15、16 日。

三、檢定日期：暫定於 2024 年 1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

四、上課時間：學期間 18:00-21:00

寒暑假 09:00-12:00

五、上課地點：中正大樓 4 樓 3415 第五語言教室

六、授課老師：越南籍阮氏蕾老師

七、報名對象：本校對越南語言文化有興趣的在學學生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112/2/20 至 3/19

九、課程簡介：

(1) 教授越南語的基礎知識，學生可以使用越南語溝通和應用在工作、生活中。

(2) 取得越南胡志明市國家大學主辦之越南語 A 級檢定國際證照。

十、費用說明：本課程費用 0 元，但需繳交以下費用\$3,500 元整。

(1) 報考國際證照費用\$2,500 元。

(2) 保證金\$1,000 元(課程結束後，依結業標準退還)。

(3) 書費、講義等另計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

(1) **線上報名**：語言中心網站 <https://language.nutc.edu.tw/>
➡課程報名專區➡112 年度越南語 A 級檢定班

(2) **繳交費用**：線上報名後須至語言中心繳費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十一、結業標準：下列標準其中一項未達成者將沒收保證金，沒收保證金之學生日後相關課程將列入排除名單。

(1) 中途退出或缺席超過 6 小時以上者(請假亦列入缺席紀錄)。

(2) 須完成 6 回線上模擬測驗，且每回成績不得低於 80 分(可重複練習)。

(3) 未參加越南語檢定考試。

(4) 未填寫課程回饋問卷。

符合結業標準者請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第一周，持「學生證及收據」至語言中心辦理保證金 1,000 元退還手續，否則將其保證金歸語言中心管理。

十二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1) 本課程免學費、0 學分，不接受旁聽。

(2) 報名本課程前請先自行確認課程時間均可參加。

(3) 課程相關資訊若有任何變更或其他說明事項，將隨時公告於語言中心首頁之「最新消息」及語言中心公佈欄。

十三、如對本課程有任何疑問，請聯絡語言中心 04-22195197、aamor@nutc.edu.tw。